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2024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概况

一、主要职责

淮南市淮河河道（采砂）管理处工作职责为依据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11、12、19、43条；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5条；安徽省水利厅《关于长江、淮河河道管理体制调整后下划堤防及防洪工程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安徽省水利工程水费收交使用和管理办法》第6条、第7条。《安徽省水工程管理和保护条例》第12条；安徽省实施《河道采砂收费管理办法》细则第3条、第5条、第8条等规定依法履行管理职能。1、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2、窑河封闭堤、耿石段堤防、陈林隔堤、洛河洼退建新堤堤防、涵闸等国有水工程的管理、运行及维护工作 3、受水行政主管部门授权及委托履行防洪协调和监督管理职责；对涉河项目的建设管理进行检查、监督。4、淮河河段采砂管理的事务性工作。5、水利工程、河道修建维护管理费征收。

二、单位决算构成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63.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10.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562.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43.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0.78	本年支出合计	61	680.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6.34
	30			64	
总计	31	687.12	总计	65	687.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80.78	680.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66	6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66	63.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6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40	42.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0	2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8	10.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8	10.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8	10.68						
213			农林水支出	562.94	562.94						
21303			水利	562.94	562.9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62.94	56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9	43.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49	43.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6	28.06						
2210202			提租补贴	15.43	15.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680.78	418.73	262.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66	6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66	63.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6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40	42.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0	2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8	10.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8	10.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8	10.68				
213			农林水支出	562.94	300.89	262.05			
21303			水利	562.94	300.89	262.0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62.94	300.89	262.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9	43.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49	43.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6	28.06				
2210202			提租补贴	15.43	15.43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3.67	63.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68	10.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562.94	562.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3.49	43.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680.78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6.34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6.34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680.78	680.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6.34	6.34		
总计	29	687.12	总计	58	687.12	687.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80.78	418.73	262.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6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40	42.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0	21.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8	10.6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62.94	300.89	262.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6	28.06	
2210202			提租补贴	15.43	15.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00.19	30201	办公费	2.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1.08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78.98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8.32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81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9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6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2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23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4.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5.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9	30229	福利费	2.3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00.76	公用经费合计					17.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淮南市淮河流域管理处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680.78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680.78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96 万元，下降 3.2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80.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0.7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80.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8.73 万元，占 61.51%；项目支出 262.05 万元，占 38.4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80.78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680.78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96 万元，下降 3.2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0.78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96 万元，下降 3.2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0.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3.67 万元，占 9.35%；卫生健康支出 10.68 万元，占 1.57%；农林水（类）支出 562.94 万元，占 82.69%；住房保障（类）支出 43.49 万元，占 6.3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3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福利性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18.73 万元，占 61.51%；项目支出 262.05 万元，占 38.49%。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2.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8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在职人员公积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增加。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535.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8.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00.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7.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2022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2 个项目，涉及资金 266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一是堤防维修养护管理，负责管理一级堤防 12.48 公里（其中：窑河封闭堤 9.75 公里、耿石段 2.73 公里），二级堤防即幸福新堤 11.92 公里，三级堤防即陈庄隔堤 2.715 公里，共计 27.115 公里堤防日常管理、维修、养护；大涧沟闸、王庄涵、田东涵、耿石涵、幸福堤进水涵、陈林隔堤排水涵 6 座涵闸的维修养护管理；二是采砂管理（完成水利建设任务），增强采砂管理的执法能力建设，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采砂活动，保护淮河干流淮南段 105 公里砂石资源，确保防洪安全，维护河道采砂管理秩序。组织对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通过验收检查，达到了绩效考核的预期目标。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堤防维修养护管理”、“采砂管理（完成水利建设任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堤防维修养护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

目实施，确保淮南市田家庵区、大通区、谢家集区城市防洪安全，充分发挥涵闸的排涝效益，防止内涝。确保 80 万人口的生命财产安全，充分发挥工程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预算的准确性，为绩效评价做好准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堤防维修养护管理						
主管部门		淮南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	1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20	120	1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保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 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综合效益。 年度目标: 确保管理的 27.115 公里堤防防洪安全; 确保管理的 6 座涵闸安全运行。保障窑河封闭堤、幸福新堤、陈林隔堤、耿石段堤防、护堤林和防浪林有效管理以及大涧沟闸、王庄涵、田东涵、耿石涵、幸福堤进水涵、陈林隔堤排水涵 6 座涵闸的维修管理。本项目的实施, 确保堤防、涵闸安全运行、安全度汛 实施计划: 年度内实施完成。				完成 2023 年度堤防涵闸工程附属设施维修养护服务项目、2023 年度堤防草皮及园林绿化养护服务项目实施工作。按堤防涵闸养护项目养护标准及管理要求对堤防管护情况进行定期考核, 做到了堤防“顶平、肩齐、坡饱满”, 涵闸启闭灵活、运行自如、干净整洁, 提升了管理水平, 确保安全度汛。同时组织堤防管理人员定期、不定期开展堤防巡查, 发现违章及时查处。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保护范围总面积 400km ²	400km ²	400km ²	6	6	
			指标 2: 保护耕地 2 万亩	2 万亩	2 万亩	6	6	
			指标 3: 保护人口 80 万人	80 万人	80 万人	6	6	
	质量指标	指标 1: 堤防安全 27.115 公里安全度汛	27.115 公里	27.115 公里	6	6		
		指标 2: 涵闸 6 座安全度汛	6 座	6 座	6	6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 12 月完成财政资金支付;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指标 2: 项目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政府采购合同实施。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堤防涵闸工程附属设施维修养护 48 万元 (政府采购)	48 万元	48 万元	5	5	
		指标 2: 堤防草皮及园林绿化养护 28 万元 (政府采购)	28 万元	28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项目为公益性项目, 只有社会效益。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确保淮南市田家庵区、大通区、谢家集区城市防洪安全。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6	6	
		指标 2: 充分发挥涵闸的排涝效益, 防止内涝。确保 80 万人口的生命财产安全, 充分发挥工程效益。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生态平衡和生态系统的良性、高效循环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该项目的实施可促水利工程综合效益发挥, 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6	6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意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 (未达、持平、超额)。

二、采砂管理（完成水利建设任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6 万元，执行数为 1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整治河道环境，使淮河非法采砂得到有效整治，保护淮河干流砂石资源，确保防洪安全，维护河势稳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预算的准确性，为绩效评价做好准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采砂管理（完成水利建设任务）						
主管部门		淮南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淮河河道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	146	146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6	146	1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整治河道环境，使淮河非法采砂得到有效整治，保护淮河干流砂石资源，维护河势稳定。增强采砂管理的执法能力建设，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采砂活动，维护河道采砂管理秩序，完成年度各阶段采砂管理目标考核任务。河道采砂实现有序可控，确保防洪安全。				完成总体目标：整治河道环境，使淮河非法采砂得到有效整治，保护淮河干流砂石资源，维护河势稳定。增强采砂管理的执法能力建设，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采砂活动，维护河道采砂管理秩序，完成年度各阶段采砂管理目标考核任务。河道采砂实现有序可控，确保防洪安全。			
完成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保护淮河干流淮南段 105 公里砂石资源, 确保防洪安全, 维护河势稳定;	105 公里	105 公里	6	6		
		指标 2: 加强日常巡查, 坚持采砂值班值守;	1-12 月	1-12 月	6	6		
		指标 3: 开展巡查打击非法采砂。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6	6		
	质量指标	指标 1: 增强采砂管理的执法能力建设, 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采砂活动;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6	6		
		指标 2: 维护河道采砂管理秩序, 完成年度各阶段采砂管理目标考核任务。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6	6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 12 月完成财政资金支付;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指标 2: 项目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政府采购合同实施。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采砂辅助管理服务 84 万元 (政府采购);	84 万元	84 万元	5	5		
		指标 2: 办公设备采购 3 万元 (政府采购)。	3 万元	3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淮河采砂实现有序可控;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指标 2: 减少河道滩地毁损。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整治河道环境, 使淮河非法采砂得到有效整治,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指标 2: 保护淮河干流砂石资源, 确保防洪安全, 维护河势稳定。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护淮河干流淮南段 105 公里砂石资源, 确保防洪安全, 维护河势稳定。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维护河势稳定, 河道采砂实现有序可控, 确保防洪安全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意	当年 12 月完成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